

2022 年度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秦淮分局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单位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明确玄武、秦淮、建邺、鼓楼分局内设科室的通知》（宁规划资源〔2020〕164号），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秦淮分局作为市局派出机构，承担辖区自然资源执法监督及保护修复；承担各类自然资源空间规划、城市更新、建筑市政审批、临时用地及建筑审批、城市控详调整优化；承担自然资源用途管制、利用及确权；承担土地出让计划、工业科研挂牌、土地划拨；承担耕地保护、生态修复、地质灾害巡查、征地报批、调查监测、测绘管理、审计检查等工作。

秦淮分局内设六个科室：综合科、业务一科（规划编制与保护修复科）、业务二科（名城保护与城市更新科）、业务三科（土地利用与产业服务科技）、业务四科（重大项目民新城服务科）、业务五科（法规监察与党科），下设两个国土资源所，行政编制14人，参公编制13人。

（二）单位收支情况

1、收支情况

（1）截止到 2022 年年末总收入 1339.43 万元，总支出 1355.5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60.09 万元，公用支出 137.94

万元，项目支出 57.47 万元。收支结余率-0.06%（因本年费用从上年结余性资金支出）。

（2）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财政拨款收入占总收入的 100%。

全年人员支出占总支出的 85.58%，公用支出占总支出的 10.18%；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 4.24%。

2、预算情况

（1）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 1155.92 万元，预算调整 224.51 万元，全年预算合计为 1339.43 万元。

（2）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1155.92 万元，2022 年预算支出 1155.92 万元。

3、资产情况

通过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购买固定资产 19.37 万元。年初固定资产原值 95.03 万元，累计折旧 47.8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47.15 万元。本年新增固定资产 19.37 万元，本年减少固定资产 19.65 万元（报废、无偿调拨等），本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94.75 万元，累计折旧 38.8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5.88 万元。

（三）部门绩效目标

以创建“秦淮温度·清风自然”党建品牌建设为抓手，

围绕土地节约集约示范（县）区创建，提质增效，突出探索“有温度的老城保护更新”和“有品质的新城建设提升”等亮点举措，整体提升对秦淮区社会经济发展规划资源服务保障水平。一是积极探索、大力推进城市更新试点工作。以保障发展为中心，统筹服务项目建设和节约集约利用土地为重点，不断探索以居住类、产业类和综合类为主的城市更新工作，为南京试点积极提供秦淮经验。二是精准做好土地批次出让保障服务。在土地出让按照节约集约、供需平衡、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做好土地要素保障。三是提升重大项目服务水平。专人扎口，节点推进，继续推进历史遗留的长期未完工项目中航科技城、仓巷西二、江苏饭店、中华门外西街等长存项目保障服务；推进香港置地铁管巷、二档案馆（国家项目）、门东文和友、光华东街柳树湾、中华门外越城天地、南部新城商务中心、威新科技服务中心等项目规划建设。四是推进秦淮东部地区品质再提升。结合在编《秦淮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和《秦淮区城市体检评估》，确立在城市空间营造、公共服务设施覆盖、交通基础设施完善、生态环境治理、设计品质提升等方面取得提升。五是统筹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保护。坚守底线，做好自然资源保护监察工作，科学划定“三区三线”，有序推进“全域城市化”，关注重点，加强东部地区规划研究。六是依法依规积极稳妥处理信访矛盾。构建维稳保障机制，定期召开信访联席会议，

强化民意研判，制订工作预案，及时化解矛盾。七是先行先试，率先开展分局规划审批档案数字化试点。为解决档案数量存放利用矛盾，创新思路，在无经验可循的情况下，组织实施了首次主城区规划审批档案数字化试点项目。八是结合工作实践，加强宣传，争取社会共识。加大分局工作宣传推广力度，拓展宣传推广渠道，重点、亮点工作尤其是城市更新工作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好评。

二、评价结论

根据对秦淮分局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内容进行剖析，制定了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自评 2022 年度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秦淮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7 分，等级为“优”。

本次评价结论：2022 年度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秦淮分局根据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绩效目标等，开展有关工作，在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优化资源开发保护格局、深化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城乡规划建设品质、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强化自然资源保护工作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还存在部门战略不完善、内控设置及执行不到位、项目管理较薄弱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建议科学制定战略规划、建立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重视项目管理并与绩效挂钩。

三、部门履职情况

（一）积极探索、大力推进城市更新试点工作

1、重点保障了 11 个居住类地段城市更新项目、3 个综合更新前期研究项目、老旧小区整治更新项目包，项目总体进度达预期。通过共同努力实现了苜卫路 15 号 1 幢、八宝前街 72 号 11 幢等项目居民入住；通过高效联动加快项目推进，坚持底线，适度宽容审批，石榴新村、小松涛巷、大阳沟等 11 个项目有序推进。支持和优化南报新媒体产业园、银龙东苑等 4 个宿舍公共停车场，全区新增 4253 个停车泊位，有效缓解群众停车难问题。20 个老旧小区完成出新改造，惠及 7723 户居民，为 30 个小区加装 95 部电梯，进一步补齐老旧小区硬件短板。

2、通过管理体制创新，及时破解难点堵点问题，以推动老旧厂房、低效产业园区、老旧低效楼宇、传统商业设施等存量空间资源提质增效，促进低效产业空间向高价值空间转换。通过历史文化资源创新赋能，抓住“退二进三”机遇，1865 创意园、国创园、悦动·新门西等老厂区、老厂房焕发新生；通过探索既有建筑消险改造、存量低效用地再开发等方式，长乐路 132 号文和友、新工·柳树湾产业园、中山南路 101 号新街口艺术大楼、虎踞南路 9 号等项目取得实质进展。通过挖掘盘活存量载体，挖掘老城多元价值，为提高老城活力作出贡献，实现 1-9 月固定资产投资 230.9 亿元，增速 15%，居全市第一，完成 1-9 月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8

亿元，增速 4%，居全市第二。

3、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区属国资平台精准对接参与城市更新，通过与香港置地等社会主体联动，推动新街口南台巷活力街区更新项目实施，统筹区域商业形象、提升整体氛围，使该街区与金陵中环综合体相呼应，共同打造城市商业名片。积极引导“社区规划师+居民产权人”协同参与更新，营造共享社区，提升公共活动空间品质，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注重资金和运营的可持续性，推动综合类城市更新路径从“政府包揽”向“多元参与”转变。

4、更新政策机制引领老城存量土地资源提质增效。石榴新村城市更新（安全消险）项目结合我市更新政策，创新供地思路，已完成划拨供地，正在推进前期手续办理。盘活存量土城头 1 号、虎踞南路 9 号等一批低效用地再开发项目；长乐路 132 号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已完成社会公示，取得规划方案稳定意见，正在加快编制低效用地再开发实施方案。

“零增地”国土空间规划引领老城外东部地区存量土地资源提质增效。针对低效用地等情况，深入开展国土空间现状评估。硅巷产城融合引领产业园区存量土地资源提质增效，推动“一园一巷两湾区”的产城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今年 10 月，秦淮已作为主城区在首次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创建中由省厅推荐报部。

（二）、精准做好土地批次出让保障服务

1、在土地出让中坚决落实自然资源部有关要求，配合区政府和相关土地运作平台，按照节约集约、供需平衡、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做好土地要素保障，全年共保障批次出让地块8宗地，出让金181.7亿元。

2、创新实践“五个统筹”出让用地全流程服务。统筹土地运作主体做好地块的指标校核、图则设计、规划条件出具等各项工作，确保规划条件质量高、能落地；统筹项目推进流程，在优化办事流程、缩短项目周期上下功夫；统筹项目方案设计，在提升设计质量上下功夫；统筹项目临时用地、临时建筑办理，在化解开发企业临时施工用地矛盾上下功夫；统筹项目周边市政道路、邻避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进展，在完善配套提升片区整体品质上下功夫。

3、严格执行国家供地政策、产业政策和用地标准，保障各类用地需求。完成建设项目选址与用地预审17宗、面积28.82公顷；核发用地规划许可并办理划拨供地20宗，供地面积25.36公顷；办结各类协议出让案件12件，供地总面积1.93公顷，收缴土地出让金1.06亿元。

（三）提升重大项目服务水平

专人扎口，节点推进，继续推进历史遗留的中航科技城、仓巷西二、江苏饭店及中华门外西街等长期未完工项目保障服务，推进香港置地铁管巷、二档案馆（国家项目）、门东文和友、光华东街柳树湾、中华门外越城天地、南部新

城商务中心、威新科技服务中心等项目规划建设。中航科技城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启动新一轮城市设计及控详调整工作，多轮参与市局、区政府研究，创新将项目外金城大厦、中航科技大厦两宗地以“以大带小”方式纳入中航科技城用地，在数十轮的协调下完成地价评估，保障总体平衡方案落实，现已完成历史遗留项目土地出让合同补充协议起草、报批确定，为全市首个“长久未完工项目”有实质推进的项目，受到市、区领导的认可。

（四）推进秦淮东部地区品质再提升

1、继续推进完成南部新城大校机场主跑道、油料库历史建筑保护专项规划，突出保护的意义和价值，提出分类保护措施和管控程序。

2、推进南部新城机场跑道公园及地下空间开工实施建设，推进国际路市政综合体、大明路东社区中心等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推进南部新城富华路学校、油库公园南学校等教育配套设施项目尽快落地。

3、配合南部新城管委会完成南部新城社区级公共设施规划、能源站规划及机场河、特色街巷沿线精细化城市设计。

4、严格落实南部新城核心区建筑风貌管控要求，从源头上提升规划设计和建设品质，助推提高新城空间品质。

5、加快推进光华路-杨庄片区规划整合和土地整理，完善各类配套规划建设。

（五）统筹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保护

1、坚守底线，做好自然资源保护监察工作。坚持以实现“双零”为目标，扎实开展土地执法动态巡查，全年巡查87次，核查卫片图斑506个，实现了违法用地“存量清零、增量趋零”的目标。在秦淮区土地资源保护和利用情况专项审计工作中，审计提出的项目征地补偿款未及时拨付到位等情况，实现了立行立改的整改要求。高桥村设施农用地已恢复至可耕种状态，光华路东延跨绕城公路立交项目征地补偿款已拨付至光华路街道。

2、科学划定“三区三线”，有序推进“全域城市化”。“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事关发展空间，认真开展三调基数转换、三区三线划定、建设用地布局规划、市域规划分区图、中心城区用地图等各项工作，摸清现状底数，明确规划布局，有效指导各项工作，强化底线约束。南部新城的“河头地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和市建委的“明外郭-百里风光带二期环境整治工程”两个征地项目解决了增减挂钩红线与用地红线不一致的问题，完成了集体土地所有权证的换证工作。

3、关注重点，加强东部地区规划研究。秦淮东部地区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区域内既有大量储备地块，又有白下高新园区，同时被多条交通干道分割（宁芜铁路、京沪高铁、绕城公路等），夹杂部分集体土地。居住人口以拆迁

安置人员为主体，区域内整体环境和形象亟待提升。开展郑外西侧居住地块、石杨路北商住地块、郑家营地块（市第四看守所拟选址）、中央绿廊水系梳理等地块规划研究，积极探究从规划设计蓝图通过土地整理落地实现的有效途径，提升片区建设品质与整体价值，保障收储用地合理有序出让。

（六）依法依规积极稳妥处理信访矛盾

一是联动保开工。派出专人加入区维稳保障组，周密细致准备，确保南部新城4座变电站、机场三路等如期开工。二是现地保建设。定期巡查，现地办公，12次现场调解，保障了G28、G29等项目的顺利建设。三是合力保交房。多方沟通协调，积极搭建平台，及时化解华夏幸福、璞悦和园、云澜尚府等小区信访矛盾。四是聚力攻积案。领导包案，成立专班，攻坚历史遗留积案，妥善处理光富明、王根宝以及涉台商人庄荣斌、庄荣灿等信访案。特别是庄荣斌、庄荣灿信访案时间跨度长达30年，分局克服政策变迁、人事变动、区划调整等不利因素，逐步还原个人持有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的历史真相及政策依据，处置方案受到市信访局肯定。五是热情为民生。积极协调苜蓿园东街1号、明湖山庄等小区增梯矛盾，全年处理诉讼、行政复议等18件、信息公开76件、“12345”工单3700件，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保障了信访群众合法权益。

（七）先行先试，率先开展分局规划审批档案数字化试

点

分局自 2019 年 5 月始接收从政务大厅窗口移交的规划审批案卷，担负起直接保存保管相关审批档案的职责。为解决档案数量存放利用矛盾，分局创新思路，在无经验可循的情况下，组织实施了首次主城区规划审批档案数字化试点项目。规范开展政府服务采购，逐步摸索解决了档案立卷、排序、资料完整性、著录规范性等问题，已圆满完成分局 2018-2019 年核发许可的规划审批档案立卷、著录和数字化服务。除临时建筑许可外，该项目已将所涉 2018-2019 年核发许可的规划审批档案共计 728 卷标准卷全部移交进馆，缩短规划审批档案数字化的实现周期 3-4 年，显著提升了档案利用效率，也有效增强了档案利用管理的安全性，为主城区分局破解规划审批档案管理难题提供了可行路径。

（八）结合工作实践，加强宣传，争取社会共识

加大分局工作宣传推广力度，拓展宣传推广渠道，重点、亮点工作尤其是城市更新工作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好评。秦淮城市更新案例被国家、省、市等多家媒体宣传推广，主流媒体曝光数在省、市位居前列，小西湖微更新项目屡获殊荣，被评为 2022 年度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文化遗产保护奖、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优秀案例，并被列入住建部首批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可复制经验做法清单，荣获江苏人居环境范例奖，成为南京城市建设新名片；小松涛巷“留改拆”

更新模式获央视《新闻联播》报道点赞；新街口地区地下空间规划被评为城市中心地区地下空间城市更新示范。秦淮城市更新与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相关工作在《中国自然资源报》、《中国不动产》等多家报刊发表交流，营造出城市存量土地更新提质增效的良好氛围，提升了社会各界对秦淮规划资源工作的共识。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

（一）关于团队建设和业务整合

通过理念学习和实践对比，分局团队在党性修养上还有一定的不足，比如分局人员要从强调党性高度，正确处理分局与区政府、分局与处室之间的日常办文、办信、办案等工作关系。另外，虽然分局在“有温度的”工作氛围建设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局部还需提升团队氛围。

（二）城市更新法规规范及政策支撑

在城市更新实践过程中，我们发现，自下而上的探索虽然很接“地气”，但自上而下的公共理性不能忽略，需要加强新时期规划编制理念、规划资源政策工具的研究和支撑；另外，具体关于既有无证房确权及改变使用功能土地增值收益金收取、规划许可前现有产证注销顺畅路径及更新少量增量确权登记法律支撑等细节方面，都需制定具体政策路径。

五、建议

（一）加强分局团队建设

进一步创建夯实支部“清风自然·秦淮温度”特色品牌，组织开展分局“问诊交流”、分局例会“我是主讲”（5分钟/人）等活动，找优势、找定位，找出差距，提出整改，提升能力。

（二）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保护

一是完善秦淮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结合“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进一步落实上级各项要求，充实完善规划成果，完成秦淮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报审报批工作。二是谋划东部重点区域新蓝图。南部新城河头地区位于秦淮主城区，紧邻秦淮河，是南部新城的东南门户，也是秦淮区最大的完整绿地。确立“保护和利用相结合，坚持生态优先”的开发目标，指导推进南部新城河头生态涵养型体育公园项目的策划、设计、规划工作。三是强化自然资源保护工作。以“存量清零、增量趋零”为目标，持续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工作，做到“发现、核查、处理”高效有力，各业务科室之间互联互通，涉及到审批、供地的图斑密切配合相互协作。

（三）进一步完善老城城市保护更新工作

在市局统一部署下，围绕“群众的满意度，文脉的融合度，经济的活跃度”，完善相关政策机制、组织机构和项目推进，进一步突出“以人民为中心、人民城市人民建”，通过社区规划师制度建设，加强社区治理工作；积极推进荷花塘、小松涛巷、大阳沟等若干更新项目开工；围绕既有存量

建筑改变使用功能政策，结合低效用地、低效楼宇及城市硅巷建设，积极挖掘老城多元价值，积极参与土地增值收益金工作试点。

（四）推进秦淮东部地区规划建设品质再提升

围绕“保发展、塑空间、优配套、增效率”目标，统筹考虑宁芜铁路搬迁后狭长用地、石杨路沿线市土储用地、绕城外明外郭沿线零星用地、秦淮河沿线用地、南部新城用地整合提升，优化用地布局、规划性质、生成项目，进一步提升东部地区城市规划服务水平和空间品质。

（五）合力做好土地批次出让保障服务

面对土地市场新变化，分局一方面配合区政府、运作平台优化用地条件、规划指标；一方面按市局统一部署要求，有序推进批次出让用地，保供地、保开工，保建设、保交房，为南京土地市场稳定积极做贡献。

（六）提升重大项目保障服务水平

专人扎口，节点推进，按计划做好土地出让前期准备工作，出让后规划资源审批服务工作；同时积极主动推进历史遗留的中航科技城、中华门外西街等长期未启动项目保障服务工作。

附件：2022 年度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秦淮分局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体系表

指标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A 部门决策 (15 分)	A1 决策机制 (3 分)	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决策制度是否符合规范，如：是否有重要事项决策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等。	1. 部门是否有完善的如“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决策制度；	1	规范	1
					2. 决策制度的制定是否规范、科学。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A12 决策执行有效性	有效	考察部门决策是否按照决策制度及流程执行。	部门是否按照决策制度执行决策流程，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有效	1
		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科学	考察部门决策执行是否有相关的监督制衡机制，如：是否有内部有关部门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是否引进外部监督如媒体、中介审计等监督主体。	1. 部门决策执行是否有相关监督机制制衡； 2. 相关监督制衡机制制定是否科学、合理。 3.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科学	1
	A2 中长期规划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	明确	考察部门是否启动制定中长期规划	1. 部门是否启动中长期战略规划；	2	明确	2

	(4分)	性		划。	2.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匹配	考察部门的中长期规划是否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中长期规划任务是否能对应部门职能,明确责任到人。	中长期规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一项不符合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匹配	2
	A3 年度工作计划 (4分)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明确	考察部门是否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当年计划安排是否对年度部门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1.部门是否具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2.当年计划安排是否对年度部门目标、规划实施内容、时间安排有明确安排。	2	明确	2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匹配	考察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年度工作计划是否能对应部门职能，明确责任到人。	年度工作计划中的各项计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匹配	2
	A4 部门预算编制	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规范	考察部门内部预算编制的制度设计是否科学，流程执行是否规范	1. 部门内部预算编制的制度设计是否科学； 2. 流程执行是否规范。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2	规范	2
	(4分)	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匹配	考察部门的预算编制是否与其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编制是否能对应重点工作任务。	预算编制中的各项预算是否均符合重点工作任务。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2	匹配	2
B 部门管理 (20分)	B1 预算执行	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	100%	考察部门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率=(部门实际支出额/部门预算资金总额)×100%。	2	预算完成率为99.53%。	1.97
	(6分)				执行率达100%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B12 专项资金执行率	100%	考察部门的年度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 (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额/专项资金预算资金总额) × 100%。 执行率达 100% 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2	预算完成率为 98.72%。	1.93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	<0	“三公”经费使用超支扣分，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该三公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部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0% < 比值 ≤ 15% 得权重分 80%，15% < 比值 ≤ 30% 得权重分 60%，30% < 比值 ≤ 45% 得权重分 40%，45% < 比值 ≤ 80% 得权重分 20%，比值 > 80% 不得分。	1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未发生	1
		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规范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1. 预算是否按要求及时公开； 2. 决算是否按要求及时公开。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规范	1

	B2 收 支 管 理	B21 收 支管理 制度健 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收支 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如：是 否建立健全财 务机构岗位责 任制、是否建 立健全货币资 金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 财产物资管理 制度等。	1. 部门是否 制定有收支 管理制度；	1	健全	1	
	(2 分)				2. 部门收支 管理制度制 定 是否 健 全、完善。				
					以上 2 项各 占 1/2 权重 分，符合得 对 应 权 重 分，否则不 得分。				
		B22 收 支管理 制度执 行规范 性	规范	考察部门收支 管理是否按照 制度执行，考 察日常收支是 否规范。	部门按照收 支管理制度 执行收支管 理 得 权 重 分， 否则每 发现不符合 规 范 处 扣 20%权重分， 扣完为止。	1	规范	1	
	B3 资 产 管 理	B31 资 产管理 制度健 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资产 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是否建 立资产配置、 资产处置等方 面的制度。	1. 部门是否 制定有资产 管理制度；	1	健全	1	
	(2 分)				2. 部门资产 管理制度制 定 是否 健 全、完善。				
以上 2 项各 占 1/2 权重 分，符合得 对 应 权 重 分，否则不 得分。									
	B32 资 产管理 制度执 行规范 性	规范	考察部门资产 管理是否按制 度执行，是否 按照规定对资 产进行配置、 处置等。	部门按照资 产管理制度 执行资产管 理 得 权 重 分， 否则每 发现不符合 规 范 处 扣 20%权重分，	1	规范	1		

					扣完为止。			
	B4 政府采购管理（2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如是否对政府采购业务预算、政府采购活动控制、政府采购验收等方面做出规定。	1. 部门是否制定有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2. 部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健全	1
		B42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如是否按照规定编写政府采购业务预算、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验收等。	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政府采购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 20% 权重分，扣完为止。	1	规范	1
	B5 内部控制管理（2分）	B5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健全	考察部门内控制度建立健全情况，是否编写一整套完善的内控制度手册。	1. 部门是否制定有内部管理控制制度； 2. 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1	健全	1

		B5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规范	考察部门内控制度执行情况，是否按照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开展日常工作。	部门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内控管理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0.5	规范	0.5
		B5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健全	考察部门内部控制监督情况，是否有单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部门按照是否有单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得分，有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0.5	健全	0.5
	B6 人员管理 (2分)	B61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部门是否建立相关人事管理考核办法及制度的执行以及应用情况	1.建立了人事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	1	健全	1
					2.根据人事管理制度等开展人事考核；			
					3.对人事考核结果进行应用。			
		B62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考察部门2022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有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1	90.00%	0.9

				100%)。				
B7 预 算 绩 效 管 理 (4 分)	B71 组 织管理 情况	规范	考察部门是否 建立完善的考 核指标体系， 如：制度建设、 职能配置、分 行业的指标体 系等。	1. 部门 预算 绩效管理是 否制定有相 应的制度；	1	尚未形成 完善的专 项资金行 业指标体 系	0.7	
				2. 部门 是否 针对部门职 能及专项资 金方向建立 相应的行业 指标体系。				
				以上 2 项各 占 1/2 权重 分，符合得 对 应 权 重 分，否则不 得分。				
	B72 绩 效工作 开展情 况	规范	考察绩效评价 工 作 开 展 情 况，如对单个 项目是否开展 年初绩效目标 申报、事前评 估、跟踪评价、 事后评价等工 作。	1. 部门 是否 按要求进行 事前评估；	2	部分项目 未进行绩 效跟踪， 扣除相应 权重分	1.5	
				2. 部门 是否 按要求开展 目标管理；				
				3. 部门 是否 按要求开展 跟踪评价；				
				4. 部门 是否 按要求开展 自评价；				
				5. 部门 对于 绩效评价结 果是否进行 相应的整改 落实。				

					以上 5 项各占 1/5 权重分，符合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B73 绩效信息公开	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市规划资源局门户网站和江苏省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双平台”公开。	绩效信息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得权重分，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 20% 权重分，扣完为止。	1	公开	1
C 部门履职（30 分）	C1 精准做好地障服务，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	C11 精准做好土地批次出让保障服务	完成	考察国土空间规划和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数量、质量、完成时效等方面考核。	1.在土地出让中坚决落实自然资源部有关要求，配合区政府和相关土地运作平台，按照节约集约、供需平衡、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做好土地要素保障。 2.创新实践“五个统筹”出让用地全流程服务。 3.严格执行国家供地政策、产业政策和用地标准，保障各类用地需求。 4.加快自然	4	完成建设项目选址与用地预审 17 宗、面积 28.82 公顷；核发用地规划许可并办理划拨供地 20 宗，供地面积 25.36 公顷；办结各类协议出让案件 12 件，供地总面积 1.93 公顷，收缴土地出让金 1.06 亿元。	4

					资源资产管理体系建设。上述 4 项各占权重的 25%, 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C12 做好自然资源保护、违法用地查处	及时		坚守底线, 做好自然资源保护监察工作。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得权重分, 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 扣 20% 权重分, 扣完为止。	1	及时	1
		C13 统筹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保护	按 要 求		1. 科学划定“三区三线”, 有序推进“全域城市化”。 2. 关注重点, 加强东部地区规划研究。	3	南部新城的“河头地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和市建委的“明外郭-百里风光带二期环境整治工程”两个征地项目解决了增减挂钩红线与用地红线不一致的问题。	3

					3.落实全市营商环境2.0版不动产登记改革举措； 上述3项每项1分,未完成要求不得分。			
	C2 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优化资源开发保护格局	C21 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优化资源开发保护格局工作情况	完成	考察秦淮区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优化资源开发保护格局发展情况,从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优化资源开发保护格局数量、质量、完成时效等方面考核。	1.科学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推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 3.加强区域空间规划协同; 4.统筹空间资源要素; 5.严格自然资源执法。 上述5项各占权重的20%,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5	完成	5
		C22 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优化资源开发保护格局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上述工作是否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成得权重分,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及时完成,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1	及时	1
		C31 深化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城乡规划	完成		1.完善城市功能 2.提升城市品质 3.传承历史文脉 4.推进城市	4	完成	4

	划 建 设 品 质	工作完成 情况		建设品质的数量、质量、完成时效等方面考核。	更新			
		C32 深化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城乡规划建设品质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上述 4 项工作是否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成得权重分，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及时完成，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1	及时	1
		C33 深化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城乡规划建设品质工作完成质量	按 要 求		1.清理批而未供土地，完成年度任务；	3	完成	3
					2.年度存量土地供应比率超 60%；			
			3.启动实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项目；					
			上述 3 项分别占权重分 1/34，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C4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	C41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治理完	完成	考察秦淮区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治理的数量、质量、完成时效等方面考核。	1.落实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5	完成	5
			2.大力开展生态修复治理；					
			3.严格违法用地管控；					

	草”治理	成情况			4.发布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完成市财政补助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5.确定年度矿业权人信息公示底数并进行网上公示，对抽查名单开展实地核查；			
					上述 5 项分别占权重分的 20%,未完成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C42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治理完成及时性	及时		上述 5 项工作是否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成得权重分，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及时完成，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1	及时	1
		C43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治理完成质量	按 要 求		1.完成可形成补充耕地指标 1 万亩。 2.推动“一园一巷两湾区”产城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2	完成	2
					上述 2 项分别占权重分的 50%,未完成要求不得			

					该权重分。			
D 履职效 益 (30 分)	D1 社 会 效 益	D11 地 质 灾 害 治 理 水 平	提升	通过秦淮分局常态化管理，是否有效提升秦淮区地质灾害治理水平。	我区市民对我区地质灾害治理水平的认可程度达 90%得权重分 50%，80%-90% 按权重分的比例得分。	4	提升	4
	(8 分)	D12 城 市 空 间 利 用 水 平	提升	反映规划研究是否有利于丰富城市内涵，提升城市品位，塑造城市形象	我区市民对我区城市空间利用的认可程度达 90%得权重分 50%，80%-90% 按权重分的比例得分。	4	提升	4
	D2 生 态 效 益	D21 建 设 用 地 地 均 GDP	46 万 元/亩	通过秦淮分局常态化管理，是否有效提升秦淮区建设用地地均 GDP。	建设用地地均 GDP=考核年度 GDP/考核年的建设用地面积；建设用地地均 GDP 达 46 万元/亩，低于目标要求不得分。 (GDP 采用统计快报数据；建设用地面积采用变更调查数据，由省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提供)	5	48.38 万 元/亩	5
	(15 分)	D22 年 度 耕 地 保 有 量	1	考察秦淮区年度耕地保有量任务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度耕地保有量任务得满	5	完成	5

		任务		况。	分，反之不得分。			
		D23 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4 个	考察我区年度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状况。	我区年度发现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未及时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扣权重分，扣完为止。	5	4 个	5
	D3 满意度	D31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考察市民对我区规划资源工作的满意程度。	针对市民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geq 90\%$ 得 7 分， $80\% \leq$ 比值 $< 90\%$ 得 5 分， $70\% \leq$ 比值 $< 80\%$ 得 4 分， $60\% \leq$ 比值 $< 70\%$ 得 3 分， $< 60\%$ 不得分。	7	89.00%	5
	(7 分)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E1 能力建设	E11 信息化建设情况	建立	考察部门是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信息化建设体系。	1.按照“一张网、一个平台、一个系统”原则，构建面向调查监测、规划编制、监管决策、政务服务四大应用的信息技术和管理体系，处理好与部、厅基础信息平台，与局内新四代系统和“四全”系统，与市政务服务系统和“多规合一”平台，	4	建立	4

					与 BIM\CIM 平台的衔接关系；			
(5 分)	(5 分)				2.成立局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加强全局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统筹统建，建立健全网信工作制度、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3.开展“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城域网网络系统”“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政务平台系统”“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电子政务公共服务系统”等平台系统的等级保护工作；			

					4.组织开展基于不动产登记“一码+”三维地籍建设试点；编制大比例尺地形图融合数据标准；开展河西、栖霞地区约60平方公里的城市三维数据建设，			
					5.完成南京第四代规划信息平台、南京国土资源服务与监管平台对接BIM电子化报建成果，实现智能审查审批。			
					上述5项各占权重分20%，未完成目标要求不得该权重分。			
		E12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0次	考察部门人员是否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刑事处罚，用以反映党风廉政	本年度部门没有发生党纪政纪处分和刑事处罚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0次	1
F	F1 加减分项（≤5分）	F11 加分项		部门（单位）受到国务院、省级、市级嘉奖	受到国务院嘉奖加3分、受到省级嘉奖加2分、得到市级考核一等奖加1分，得到市级考核二等			

					奖加 0.5 分			
		F12 减 分项		部门（单位） 或工作人员违 法违纪	酌情扣分			
合计						100		97